



关于延期出具  
北京金信润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索引  
专项说明

页码  
1-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关于延期出具北京金信润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XYZH/2020BJA190017

北京金信润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北京金信润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润天公司)无法按期完成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拟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20]22 号),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的要求,我们出具本专项说明。

#### 一、承接审计业务情况

我所今年首次为金信润天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9 年 10 月 25 日,金信润天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聘请我所为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2020 年 2 月 29 日,我所与金信润天公司签署了 2019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我们已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对金信润天公司实施了风险评估相关程序,包括获取前任会计师沟通函,通过询问管理层、分析程序、观察和检查等风险评估程序了解金信润天公司可能存在的重大错报风险,并针对风险安排具有胜任能力的人员及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同时我们也已完成事务所内部的业务承接流程及进行业务风险分类。

#### 二、公司配合审计情况

金信润天公司向本所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配合审计工作开展,会计师不存在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 三、审计报告延期情况

金信润天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且有一重要的分公司位于武汉,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北京市和各地实施严格管控措施,人员的流动受到限制;金信润天公司所在园区前期进出管控严格,非园区单位人员不得入内。金信润天公司北京总部和武汉分公司按照相关



规定分别在4月7日和4月10日正式复工，审计项目组无法按期前往执行现场审计工作，实际进场工作日期较计划进场工作日期有较大的延迟。审计项目组需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进行函证，确认其与金信润天公司往来款余额及年度销售（或采购）金额，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受疫情影响无法及时回函确认，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较大，公司主要客户为金融行业的总行级及分行级客户，取得函证的周期比较长，导致审计项目组无法按期完成函证工作。该审计程序涉及财务报表重要会计科目，包括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账款、预付款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

由于上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审计进度的影响，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进度晚于预期，预计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将耗时较长，预计无法在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

目前审计项目组已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已完成主要工作包括制定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执行主要资产的监盘工作、进行内控了解及测试、并已经完成部分科目的实质性程序。我们开展现场工作以来，金信润天公司已安排财务等相关部门全力配合审计工作，我们审计项目组也将全力以赴按照既定安排推进审计工作。

####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所预计将于2020年6月18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本专项说明仅供金信润天公司为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公告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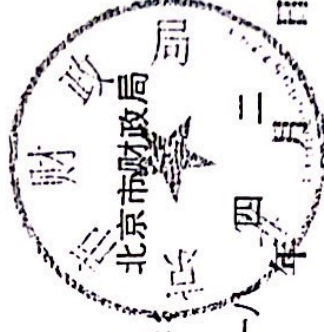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租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所用章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0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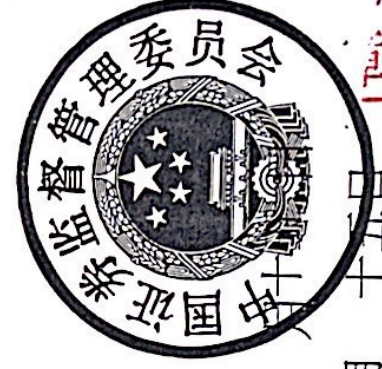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证书号：16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特殊普通合伙(1)



